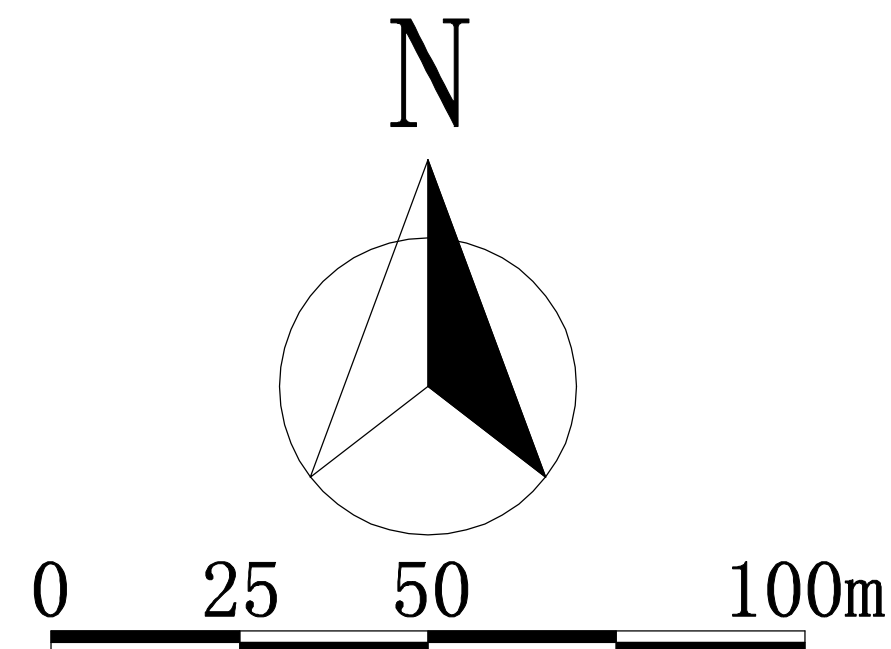


法库县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板

规划设计方案总平面图



综合经济技术指标表			
名称	数值	单位	备注
规划用地面积	7407.07	m²	
总建筑面积	7468.22	m²	
本次审批建筑面积	6748.22	m²	
拟建建筑面积	720.0	m²	
地上建筑面积(计容积率)	7468.22	m²	
本次审批地上建筑面积(计容积率)	6748.22	m²	
1#办公、丙类厂房面积	4408.22	m²	本次审批建筑
1#办公面积	1411.62	m²	
1#丙类厂房面积	2996.6	m²	
2#丙类厂房面积	2340.0	m²	本次审批建筑
拟建地上建筑面积(计容积率)	720.0	m²	
3#丙类厂房面积	720.0	m²	拟建建筑
地下消防水池建筑面积(不计容积率)	314.84	m²	
容积率	1.01		
本次审批建筑容积率	0.91		
拟建建筑容积率	0.10		
建筑密度	46.88	%	
本次审批建筑建筑密度	42.02	%	
拟建建筑建筑密度	4.86	%	
绿化率	10.0	%	绿地面积740.7m²
行政办公比	6.07	%	
停车数	21	辆	

公示信息

鑫瑞康食用农产品加工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

沈阳市鑫瑞康食品有限公司建设于辽宁省沈阳市法库县依牛堡子镇依牛堡子村的鑫瑞康食用农产品加工项目工程规划设计方案，用地面积为7407.07平方米。建设单位现已委托设计单位按照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完成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拟下发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现予以公示并公开征求意见。

1、公示及收集意见日期:2025年7月8日—2025年7月16日(7个工作日)。

2、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有效期内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或提出意见:

①审批部门:法库县自然资源局, 咨询电话: 024-87117058;

建设单位: 沈阳市鑫瑞康食品有限公司, 13624043386;

设计单位: 沈阳华夏易都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024-62450099;

②信函请邮寄至: 法库县自然资源局规划科。

③电子邮箱: zrzyjzhb-fkx@shenyang.gov.cn

3反馈意见请注明联系人真实姓名、电话、地址等信息; 如因信息不完整或不真实导致无法核对相关情况的, 视为无效意见。

4、本方案涉及的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听证权。

法库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7月8日

鸟瞰图

